

# 柳朝琦：以笔为枪的生命绝唱

## ——寻访冀鲁豫边区牺牲的第一位战地记者

### 少年明志

柳朝琦，笔名江一帆，1921年12月出生于清丰县大屯集的一个农民家庭。其父是当地少有的读书人，自幼聪慧的柳朝琦在父亲的悉心教导下，4岁便开始读书识字，踏上了求知之路。通过父亲的教导，柳朝琦接触到了优秀的中国传统文化、家乡的忠勇孝道文化，古代一些仁人志士、民族英雄的故事，深深地熏陶着他，在他幼小的心灵中种下了忠勇报国、赤胆为民的种子。

1936年6月，15岁的柳朝琦以全县第一名的成绩考入清丰县简易师范附属小学高级班，在全县观摩会考中，他以五年级冠军的身份荣获一等奖。

随着日本全面侵华和战线推进，清丰惨遭铁蹄蹂躏和长期占领。1937年12月15日，日军首次攻占清丰，烧杀抢掠，致千余群众遇害，学校被迫停课。日军的暴行，激起柳朝琦的仇恨。同年，他召集30余名小伙伴，成立“大屯抗日救国儿童团”，并被推选为团长。在父亲和哥哥的支持下，每名团员都配发红缨枪，他们站岗放哨，走街串巷张贴抗日标语。“高个儿、白净，是性格倔强的硬汉，按现在的说法是个帅小伙。”柳朝琦的好友张新运这样评价他。

1938年夏天，中共清丰县委举办抗日军政干部训练班，柳朝琦背着家人报名参加。在这里，他系统学习了中国共产党抗日救国的方针、政策，并加入中华民族解放先锋队。1939年春，他考入中共直南特委在清丰县单拐村开办的文教训练班，同期加入中国共产党。此后，他前往濮阳紫桂园中学进一步深造学习。其间，柳朝琦创作的坠子唱段《活埋郭玉山》被编入校刊，在当地广为流传。

参加革命工作后，尽管局势日益恶化、危险增加，但柳朝琦的革命意志愈发坚定。他在给父亲的家信中写道：“国难当头，我决心把自己的鲜血和生命献给祖国的神圣事业！”

在位于山东菏泽的冀鲁豫边区革命纪念馆，一个泛黄的帆布挎包静静地陈列在展柜里。斑驳的墨迹与星星点点的血迹交织在一起，仿佛诉说着82年前那段烽火连天的抗战岁月，讲述着一位年轻新闻工作者以笔为枪、以血为墨的生命壮歌。挎包的主人，是抗日战争时期冀鲁豫边区牺牲的第一位战地记者——柳朝琦。

1943年12月4日，柳朝琦在执行采访任务时于河南浚县临河村壮烈牺牲，年仅22岁。他用生命践行了“抗日不惜七尺躯，救国只仗一寸丹”的铮铮誓言。

2025年7月14日下午，我们怀着崇敬的心情，来到柳朝琦的家乡，走进位于濮阳市清丰县大屯乡的卫河县抗战烈士陵园，凭吊柳朝琦烈士，循着新闻前辈的青春步履，寻访英雄记者的抗战故事。



位于清丰县大屯乡的卫河县抗战烈士陵园

### 新闻战场

1940年春，柳朝琦被中共清丰县委派到卫东抗日游击大队政治部担任宣传干事，从此与新闻写作结下不解之缘。

1940年“五五”大扫荡后，斗争环境急剧恶化。此时，冀鲁豫一地委的机关报《反扫荡报》急需人才，柳朝琦被调往报社担任刻印员。刻写蜡版、油印报纸，成为他在新闻战线上的第一场战斗。起初，他刻字水平并不出色，但他进取心极强，为了圆满完成任务，废寝忘食地苦练刻字技术。很快，他刻印的小报字体刚劲秀丽，版式清新活泼，受到了大家的赞赏。

1941年，为适应抗战形势的需要，冀鲁豫边区党委在清丰县西北部、南乐县西部、内黄县东北部设立卫河

县，柳朝琦的家乡被划归卫河县。由于工作表现突出，柳朝琦被派到卫河日报社担任刻印员，负责制版、油印工作。

1941年8月，《卫河日报》与《鲁西日报》合并为冀鲁豫边区机关报《冀鲁豫日报》。《冀鲁豫日报》为日刊或3日刊，每期4开2版，报道任务非常繁重。冀鲁豫边区党委要求辖区党委选派年轻、有文化的优秀党员加入记者队伍。因文笔出众，柳朝琦被卫河县委推荐。成为战地记者的第一天，他在日记中写下这样的诗句：“抗日不惜七尺躯，救国只仗一寸丹。洒尽满腔英雄血，光复中华好河山。”

为第一时间采写战地新闻，柳朝琦经常冒着生命危险赶赴前线。新华社贵

州分社原社长吴振全，当年与柳朝琦同为《冀鲁豫日报》记者。他回忆说：“柳朝琦跟我年龄差不多，那时候我们都没结婚。他仪表斯文，很聪明，很能干，胆子也大。”有一次在执行采访任务时，一个迫击炮弹在柳朝琦身边爆炸，一块炮弹皮穿透了他的棉裤，险些让他受伤。任务完成后，柳朝琦非但没有害怕，反而提醒吴振全要注意安全，并做了一个约定：宁可粉身碎骨，也不能让别人说是胆小鬼。

仅1942年间，柳朝琦就在《冀鲁豫日报》发表《八路军二纵队主力连连出击 力拔店集东永建日伪6处据点》《民兵刘六民智取东节村炮楼 杨得志苏振华写信嘉奖》等通讯、消息几十篇，极大地鼓舞了抗日军民士气。

### 精神传承

柳朝琦的遗体被护送回老家安葬。当父亲看到儿子冰冷的身体时，才真正明白一直孝顺的小儿子在外从事的事业。他再也抑制不住内心的悲痛，哽咽着念叨：“他答应过我的，说12月18日回家过生日时，就去相亲……”这句约定，成了柳朝琦永远无法兑现的承诺。

1946年2月，卫河县为柳朝琦立碑，让英雄的事迹在故土永远流传。1952年2月，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为柳朝琦颁发了由毛泽东主席亲笔签署的革命烈士证书，这份沉甸甸的荣誉，是对柳朝琦短暂而光辉一生的最高礼赞。

走进卫河县抗战烈士陵园，刻有“《冀鲁豫日报》记者 烈士柳朝琦纪念碑”的墓碑在苍松翠柏间格外醒目。碑文两侧的对联字字铿锵：“慷慨捐躯，模范记者英名焕史册；光荣殉国，优秀党员浩气壮山河。”这是对他革命精神的诠释和褒奖。

柳朝琦，已成为一座巍然的精神丰碑。每年清明节，全县中小学生代表怀着崇敬之心来到这里，诵读他“抗日不惜七尺躯”的豪言壮语。卫河县抗战烈士陵园后面，就是崭新的大屯小学。陵园负责人告诉记者，平日里，琅琅读书声总在陵园上空回荡，让人感受到柳朝琦及烈士们的鲜血没有白流，更让人看到一个民族的无限希望。

柳朝琦，已成为新闻界的学习楷模。濮阳和安阳、鹤壁等周边地区的新闻工作者们，将这里作为职业教育基地，经常组织年轻记者来缅怀新闻前辈，接受红色洗礼，感悟一位战地记者的使命与担当。

柳朝琦虽已长眠，但他以笔为枪、以身殉国的精神从未远去，如同永不褪色的精神坐标，始终激励着一代又一代人，为国家富强与民族复兴勇往直前、不懈奋斗。濮阳日报记者 白国华 袁冰洁 樊欣欣 通讯员 周进鹏/文 僧少琴 王恒/图

### 热血忠魂

“不入虎穴，焉得虎子。要采访真实准确的材料，就必须到前线去，到敌人心窝里去，这是我们记者的职责。”这是柳朝琦常挂在嘴边的话。1943年秋天，他被派往沙区高陵、内黄一带采写新闻报道。“我此去决心以最大努力将工作做好，鞠躬尽瘁，死而后已！”

当时的沙区，是冀鲁豫边区党委带领军民开展抗日斗争的重要战略依托之

地，也是敌我双方争夺的焦点地区之一。1943年12月4日，寒风呼啸，黄沙漫天。冀鲁豫日报社接到上级通知：八路军某部正集中兵力，围歼盘踞在滑县白茂一带的汉奸孙步月部，速派记者到战地采访报道。

柳朝琦和吴振全两人同时接到任务，他们各骑一辆破旧自行车分头行动。讨伐汉奸孙步月的战役在白茂附近打得十分激烈，我

军在攻克孙步月部10余个据点后，来不及清扫战场，就立刻转向其他据点进攻。

柳朝琦为了跟上先头部队，独自穿行于尚未清扫的战场。当经过浚县临河村一座破庙时，他随身携带的采访挎包被破庙里潜伏的残余日伪军发现。一颗子弹击中他的胸部，他应声倒地。意识到自己难以生还，柳朝琦强忍剧痛摸索出贴身携带的介绍信和文件。他知道这些一旦落入敌人手中，不仅会暴露我军目标，还可能威胁报社安危。他拼尽最后的力气将纸撕碎，一片片塞进嘴里往肚里吞咽。敌人见他仍在动弹，补枪射击，柳朝琦壮烈牺牲。他为我党新闻事业流尽了最后一滴血。

当部队再次返回清扫残敌时，发现了牺牲的柳朝琦。他嘴里还有未咽下的纸屑，挎包里还有那把他生前使用过的刻笔。



卫河烈士碑

